

ZHONG GUO JIN DAI SHI TONG JIAN

中国近代史通鉴

1840—1949

主编 戴逸

第八卷
下

南京国民政府时期



中国近代史通鉴

史全生 主编

南京国民
政府时期

下 册

目 录

八、一二八淞沪抗战	(1)
一二八淞沪抗战史料选	(1)
第十九路军关于淞沪抗日作战纪要	(27)
十九路军淞沪抗战回忆	
..... 蒋光鼐 蔡廷锴 戴 戟	(61)
第五军参加淞沪抗日战役的经过	张治中 (76)
我参加“一二八”淞沪抗战的回忆	宋希濂 (90)
对《我参加“一二八”淞沪抗战回忆》的补充订正	
..... 余立奎	(108)
淞沪停战协定	(111)
中共中央关于“一二八”事变的决议	(115)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关于《1932年上海中日武装冲突》 的备忘录	(116)
上海法租界当局有关一二八事变文件选刊	(140)
九、日本对东北的殖民统治	(155)
溥仪笔供日本帝国主义对其拉拢与利用	(155)

从溥仪逃离天津直至就任伪满洲国执政的经过	(163)
溥仪与日本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交换文	(177)
伪满洲国成立始末记	(178)
伪“满蒙自由国”设立方案大纲	(183)
满铁人员策划成立伪满洲国的一次记录	(199)
日满议定书	(201)
我怎样当上的伪满“执政” … 爱新觉罗·溥仪	(214)
我第三次做皇帝 …………… 爱新觉罗·溥仪	(269)
溥仪怎样成为“笼中天子” …………… 李国雄	(300)
日寇在伪满进行掠夺的三光政策 …………… 王子衡	(349)
伪蒙古联合自治政府记要 …………… 李 泰	(342)
东北义勇军的兴起和失败 …………… 王化一	(359)
十、福建事变	(378)
闽变这一幕	林植夫 (378)
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成立宣言	(399)
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对外宣言	(402)
告十九路军全体将士书	蒋介石 (405)
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第二次宣言	(407)
汪蒋对福建事变的通电	(414)
中国人民临时代表大会筹备会告民众书	(415)
全国人民临时代表会情形详记	(418)
人民政纲——最低纲领十八条	(423)
中委首次会议议决要案	(424)
生产人民党总纲草案	(426)

福建人民革命政府回忆	麦朝枢 (439)
我在闽变中所作的主要工作——两到苏区	陈公培 (458)
中共中央为福建事变告全国民众书	(474)
蒋介石消灭十九路军战役的经过	符昭骞 郑庭笈 (478)
我参加“讨伐”十九路军战役的回忆	宋希濂 (488)
回忆十九路军在闽反蒋失败经过	蔡廷锴 (505)
十一、长城抗战	(552)
长城抗战概述	黄绍竑 (552)
日寇侵热期间热河纪行	王化一 (575)
日军侵热和张学良下野	王卓然 (588)
冷口的失陷	石彦懋 (600)
长城抗战第一枪	郭述祖 (605)
古北口长城抗战片断	杨春青 (612)
二十九军在喜峰口的抗战	何基沣 (620)
古北口抗战纪要	杜聿明 郑洞国 覃异之 (628)
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	高树勋 张允荣 邓哲熙 (645)
十二、华北危机与一二九运动	(668)
塘沽协定	(668)
土肥原—秦德纯协定 (察哈尔协定)	(670)
何梅协定	(671)
日寇侵略华北与冀察政权的形成	刘家鸾 (673)
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 (八一宣言)	(68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为日本帝国主义并吞华北及 蒋介石出卖华北出卖中国宣言·····	(689)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中国工农红军革命军事 委员会抗日救国宣言·····	(693)
一九三五年前后日本在华北的经济侵略·····	(695)
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名单录·····	(702)
冀察政务委员会名单录·····	(704)
北平各校通电·····	(705)
清华大学救国会告全国民众书·····	(709)
各地学生运动的怒潮·····	(711)
关于北平学生“一二九”运动的调查报告·····	(720)
一二·九运动回忆片断····· 雷洁琼	(726)
一二·九运动的回忆····· 曹国智	(731)
一个外国人对一二·九运动的回忆····· ····· 胡伯特·费瑞恩	(745)
朔风吹荡中的呐喊····· 李 凌	(757)
热血汇流着····· 王汝娟	(762)
文化城里所见·····	(774)
和平而有力的示威游行····· 莫 新	(777)
十三、西安事变·····	(782)
西安事变前张学良杨虎城呼吁抗日的主张·····	(782)
西安事变中张学良杨虎城的言论选·····	(786)
临潼扣蒋····· 孙铭九	(804)
西安半月记····· 蒋中正	(816)
西安事变亲历记····· 晏道刚	(842)

西安事变前后的回忆	赵寿山	(855)
西安事变回忆录	宋美龄	(866)
西安事变杂谈	高崇民遗稿	(894)
中国国民党五届三中全会对于西安事变之决议案		(950)
西安事变	史沫特莱	(953)
中国共产党关于解决西安事变的文电选		(971)

八、一二八淞沪抗战

一二八淞沪抗战史料选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这是一组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有关一二八淞沪抗战的史料，主要选自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战史编纂委员会所编《淞沪抗战纪附录》和《淞沪抗日战役史料》，它真实地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对上海发动的一二八侵略战争，以及中国第十九路军的奋起反抗，第五军的增援，与中国广大军民的英勇斗争，同时也反映了国民党政府的“有限”的抵抗政策，把希望寄托在外国的干涉上，对研究一二八淞沪抗战史具有十分重要的参考价值。——编者

1. 蒋光鼐等致何应钦等电^① 1月29日

〈上略〉昨晚十一时日军通牒吴市长，限本军撤退，尚未答复，突于十一时三十分以天通庵车站为根据，利用战车、机关枪掩护，自虹江路沿宝山路及横滨路、青云路，向我七十

^① 此件及以下各件无电头电尾者均选自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战史编纂委员会《淞沪抗战纪附录》抄件，有电头电尾者，均选自《淞沪抗日战役史料》抄件。

八师第六团防区猛袭，放火助势，极为凶猛。区师长^①当督率官兵奋力抵抗，将其击退。嗣宪兵团开到，乃令归区师长指挥。敌仍屡图猛攻，均经击退。至今晨四时，其步兵已不敢再进，惟以飞机四处活跃。似此蓄意破坏和平，责有攸归，尚乞知照友邦主持公道为事。

2. 何应钦致各省电 1月29日

上海冲突，由日方声请停止，各国领事居间调停，继续停战三日，暂告段落。中央决定方针，一面从事正当防卫，不以尺土寸地授人，一面仍遵用外交方式，要求各国履行其条约上之责任。查正当防卫之定义，为抵抗紧急不正当之侵略行为。现在日军在沪既要求停战，我方即应沉着应付。否则，“人不犯我，我不犯人”，误用正当防卫转成诱起战争之口实，国际同情亦易随之而失矣。现国联已援用第十五条采取较有效之制裁，是外交方面或有转机之望。并盼各省军政长官深体中央意旨，确切明了正当防卫之意义，即对于此次上海冲突，勿涉嚣张，后日寇借口宣战之机，失国际同情之利。对于外侨，应一体尽力保护，制止借用名目，非法侵害，以靖地方，而利国家。

3. 何应钦致吴铁城等电 1月31日

（一）我军连日不顾牺牲，奋勇自卫，允足以表扬爱国之精神。惟我国目前一切均无准备，战事延长扩大，均非所利，各国领事既出而调停，请兄等酌量情形，斟酌接收。（二）望蒋总指挥、蔡军长、戴司令通令所部严守纪律与秩序，非有

^① 区寿年，字介眉。

上官命令，不得任意射击，在前线部队，尤须遵守。(三) 现各国对我颇表同情，故我对各国侨民与军队，亦务求亲善，不得稍有冲突，以保全已得之同情。(四) 对假托爱国名义之捣乱团体，应严加制止。其他民众爱国之行动，亦须周密注意，以防供匪从中利用机会，而图捣乱也。

4. 何应钦致何成浚电 2月1日

前电谅达。国际方面消息，列强各国对我情感极佳，美国及各列强为上海事件向中日两国提出通牒。美国通牒，今日已先到达，其牒文要旨如次：(一) 中日双方立即停止一切战争行为及战事准备。(二) 双方军队接触之地，立即撤开。(三) 撤开之地，由友方军队驻扎。(四) 停止冲突后，由列强居间从事交涉，以解决中日间一切争端，概据非战公约及国联行政院十二月九日决议，双方不得有预先要求或其保留条件，并由列强列席或参加交涉。等语。上项通牒，颇属正当公道，我外交部当即接受，正式答复。此间安谧如常。武汉情形如何，务希尽力维持，勿使发生丝毫事故，致外交上蒙受影响。并盼电复。为荷。

5. 上海市政府致英美等国领事通知书 2月3日

径后者：查关于日本海军侵攻闸北一节，前经函达贵总领事在案。旋经英、美总领事为维持和平避免战争起见，邀中日双方当局及各国防军司令，于一月三十一日在英总领事官舍会议，当经英国防军司令建议避免两军冲突办法并约定由日总领事请示日本政府以三日为限，如日本政府不能同意，再由本府请示本国政府，在此请示期内，仍各不相侵。以上各节，均有纪录可稽。乃自该会议后，日军屡向我本国军队

袭击。迨至今日下午二时五十分，本府且接到日本总领事署电话通知，谓日本政府对于上述建议办法不能同意。等语。殊为诧异。且在本府未接到日总领事署通知前一小时，日军已向我方驻在闸北之军队复行攻击，且用飞机任意轰炸该处。查日本即（既）违背信约，且不顾上海市内我国人民与各国侨民生命财产之安全，重行开衅，所有一切责任，当全由日本政府负之。除向日本总领事提出抗议外，相应声明，并函达贵总领事，请烦查照主持公道。为荷。此致

英国、美国驻扎上海总领事暨各国总领事

6. 上海市政府致中央执行委员会等电 2月3日

日军攻击我军，以租界为根据地，经已向公共租界工部局提出抗议。连日日军武装通过租界开赴沪西及其他地方，增重我军之顾虑。兹又向提出严重抗议，请速严加制止。又日海军陆战队，在公共租界一部暨越界筑路地段，以及闸北其他地点，将中国市民横加逮捕，不经审判手续，擅处私刑，或加杀戮，据报至今受非法监禁者尚有数百人。似此违反人道及国际公法，亦经向日总领事提出严重抗议，请转知日舰司令迅将市民释放并惩处伤害市民之凶犯，以重人道法纪。等语。合电呈报。

再：闻沪西日华纱厂一带日军因受英、美劝告，业经撤退，并闻。

7. 熊式辉致何应钦电 2月6日

微午申酉电调蒋铭三师^①赴沪增援我上海自卫军竭力抗

^① 蒋鼎文，字铭三。

倭，谁曰不宜？惟事应全局统筹，剜肉而疮莫补，是两败之道也。现赣州、万安、泰和、吉水同时告急，万安、泰和之匪，虽已击退，赣州、吉水尚在相持，江西之兵如何可调？江苏兵力对倭固属不足，江西部队对匪何尝有余？由江西抽出一师赴沪，对倭无致胜之望，对匪有先败之虞。夫倭寇如割肉之痛，赤匪乃烂心之痛，此时两方兼顾，则两方俱不能顾也。似应尽江苏兵力抵抗割肉，尽江西兵力治止烂心。日本之兵可随时添加，我之增援自穷，故不如不予增援。江西之匪可随时爆发，我之防备不可疏，故不宜稍予抽调。不然，万一江西防线有一部动摇，则影响所及，不堪设想。顷与一民^①兄熟商，蒋铭三师决不能抽调赴浙，请公等有以统筹之，勿剜不可剜之肉，而补不能补之疮，则国家生命望苟延一息。临电不能悲痛。

8. 何应钦致吴铁城电 2月6日

沪事发生，已近旬日，交通阻隔，金融停滞。上月军费共仅拨到三百二十万元，各地军队已呈绝粮之象，事态若再延展，实有全国崩溃之虞。近日外交形势，未审对我如何，以弟个人观察，能从外交方式，根据英、美调停，早日得以解决，实为计之上者。且吴淞为我长江门户，万一继续进行，日人必以全力破坏，或企图占领，彼时门户洞开，战区扩大，以后和战均难，长江流域不堪设想。兄在沪见闻较弟为周，究竟最近英、美态度如何，即祈电示是盼。

9. 外交部提请英美等国公使阻止日舰再向长江增加文

^① 朱绍良，字一民，又作逸民。

2月6日

(外交部) 长江通行各国兵舰, 本为条约所许可, 但现在日本已以多数兵舰攻击我长江门户之吴淞要塞, 而日舰之已在吴淞上游沿江一带者亦复不少, 此后若再任其陆续增加, 难保不攻击我沿江之其他要塞, 以至有战祸益加蔓延之可虞。应有根据各国通牒等○条, 立即停止动员行为及其准备之旨, 速提请英、美等国各列强公使一致阻止日本兵舰再向长江增加, 借以避免战事之扩大。

10. 何应钦致吴铁城等密电 2月8日

火急。限一刻钟到。上海吴市长铁城并转子文、静江、岳军、庸之诸兄：庚未电谅达。民密。我国对外一切军事，平时毫无准备，兄等所深悉。是以此次淞沪事件，弟曾迭电商酌适可而止，盖期早得收束，为国家多留一分原气也。昨英海军司令在沪会商调解，闻诸同志中多主张须依据各国通牒第五条，连同东省问题整个解决，以致毫无结束，失此斡旋良机，深为可惜。目前沪事交涉，如诸同志坚持强硬并依赖国际或列强之帮助，势必纾缓迁延、牺牲我十九路军净尽而后已，不但丧师，抑且失地，吴淞、真茹、南翔各地亦必相继断送，而陷我十九路军于无谓之牺牲，良心可悲。日军之横暴，凡有良心，孰能忍受？无如强弱异势，要不能不考量情形，权衡轻重，适可而止也。请兄等商在沪诸外委从速设法先求停止战争。至于整个问题，则待外交正式之解决，庶不至益加扩大糜烂而不可收拾也。尊兄如何？及进行情形何似？盼复。何应钦。庚酉。

11. 蒋光鼐等致何应钦电 2月8日

虞日敌以海、陆、空军向我吴淞总攻，炮台及散兵壕被毁殆尽，并投烧夷弹，房屋被焚甚多，我军损失极大，在江边之散兵两连，只剩二十余人，血肉横飞，状极惨烈。炮台已失效用，幸赖步兵至死不屈，拼命争持，敌率不得逞。惟吴淞平时已无良好之设置，实难抗敌飞机、重炮一再之轰毁，万望速增派大数飞机，前来援护。又：粤派来之飞机，未审集结何处，屡电无复，尚未取得连络，并闻。

12. 蒋光鼐致何应钦等电 2月9日

吴淞炮台被毁情形，经迭电详呈。现查炮台守兵、炮手，均已逃避一空，无法收集，仅由谭司令^①、翁旅长^②以步兵死守。如敌一再以炮击及机炸，危殆堪虞，恳赐方略，以固海防。

13. 王俊^③致何应钦电 2月9日

本日会铁城、岳军两先生，岳军称各种交涉方法，均已进行无遗。至昨日英海军司令官发表方法完全失败。盖重光态度强硬，要我方退出闸北之故。俊想吴淞双方之战略上必争之地，闸北为双方攻略上所必夺之区，日方以援兵陆续可到，必夺得吴淞、闸北后交涉方占有优胜之地步。我方处不攻不退之际，徒延时日，锐气一消，补救益难。目下全国积极作战既不可能，宜速乘此小战小利之机，图收亡羊补牢之效，万一吴淞、闸北俱失，始穹促而求人，则损失巨矣。此

① 谭启秀，时任第78师副师长兼吴淞要塞司令。

② 翁辉腾，字照垣，以字行。第78师第156旅旅长。

③ 王俊，字达天，陆军步兵学校校长。

事关系至大，恐非在沪诸公所能负责。原田能即来沪共商进行，不但接洽容易，而且双方体面均佳，倘彼不能来，俊拟设法单独进行，以期无空此行也。赐示由铁城转。

14. 何应钦致吴铁城电 2月9日

日陆军源源而来，战事若再持久，我方必失败无疑。请兄力排众议，照迭电乘我军在优越地位时设法转圜停战，万勿犹豫，致逸良机。又兄处与日方或各外领会商情形，务请随时用电话或函电告知憬然^①兄，俾其在军事上得相机适宜处置为荷。

15. 蒋介石致何应钦密电 2月10日

机急。即到。南京。何部长勋鉴：青酉电敬悉。○密。日本派军对我过江部队既有警告，不能在浦口渡江，岂能在采石渡江不加注意乎？请兄先在该处征集船只，试探日海军是否注意。中正。灰申。印。

16. 何应钦致吴敬恒密电 2月12日

上海。吴市长转吴稚晖先生赐鉴：尤电敬悉。○密。伟论警透，读之弥佩，虽有勿复之嘱，无再申述必要。然此中所关实大，且前云适可而止之意，亦觉稍有误会，如不再事说明，则不免将加钦以苟且图安之罪矣。暴日横侵，除坚决抵抗外，无他善法。钦之主张，初无二致，遣调增援，事实可按，而非意存苟安，空望调停，既已明甚。至所谓适可而止者，盖本自卫限度，勿使事态扩大，而期得到各国同情，予暴日以悟境，稍戢凶锋，另图解决和平。如任沪上各遭炸击，

^① 蒋光鼐，字憬然。

财源日即绝境，则将来抗战之军纵知大义，不求薪饷，终不能枵腹以作战，造弹无资，更不能空枪以冲锋。兼之赣、鄂两方，为匪所牵制之部队在卅余师，且均较称精良者，一时俱难抽调。如事态扩大，势须强抽。剿赤措置，是否不顾？此又一般人士所熟虑者。钦为此言，非敢欲圆其说，且更非前此不稍加察，今始举为问题也。当沪事发生之初，意谓暴日凶面益露，党国诸公，必分工合作之愈力，此后一切顾虑，一切牺牲，自难复计。欲求生路，惟有坚抗。乃因军费奇困，不特艰于调援，即首都之维持，亦几岌岌可危。而旬余以来，党国诸公，仍散居各处，迄未共筹对策，分任艰难，竟将种种重责，粹集钦之一身，长此以往，宁免陨越。钦纵不遑，自惜其为国家前途何？言之不禁泣下。恃公长老，用一披陈。谨复。何应钦。文。

17. 何应钦致蒋介石等电 2月12日

前派王俊赴沪与日方商洽调解一节，经于庚亥电陈，谅蒙察阅。兹接王俊灰电节称：本日会田代少将，畅谈三小时，田代对双方撤退及我国派警察维持中间地区治安之问题，无甚反对意，但恐实行困难，盖虑我便衣队暗中扰害之故。又：日在沪陆海军互闹意见，结果胜利必归陆军。我应以陆军为对手，进行自多容易。等语。当将该电情形，商诸真如^①、钧任^②诸兄，共同决定办法如下：双方自动撤退，即：日军撤至租界内，我军撤至相当地点。两军撤退之中间设一和平区，

① 陈铭枢，字真如，时任京沪卫戍司令。

② 罗文干，字钧任，时任国民党政府外交部长。

由双方公同请中立国酌派小部队暂时驻扎。所有和平区域内之行政、警察，仍由中国照常办理。盖日方以双方撤兵，不能避免中国便衣队扰害为虑，则最好有第三国居间，可以免此顾虑，且系双方自动请第三国居间，与受第三国干涉不同，故无失体面。以上所定办法，本日已分电铁城、憬然、达夫（天）诸兄遵照迅与日方切实商洽，俟商洽结果情形报到随时转陈外，谨先电达，并乞裁示。又：顷接王俊真酉电节称：本日与日、蒋、蔡、戴商谈双方停止射击以为和平交涉之准备，因日方陆海军闹意见，陆军不能讲海军之话，故无圆满之结果。但本日战况，已比以前缓和矣。等语。谨以附闻。

18. 何应钦致蒋光鼐等电 2月12日

据报日方记我军于南市安置野炮数门为有挑战行为，如不立即制止，彼将于南市方面开始必要行动。重请即严令南市守军不得有挑战行为。如日兵舰或军队，未向我攻击时，不许发挥射击，避免南市糜烂为要。

19. 上海市政府致何应钦等电 2月12日

(1) 本日下午四时半，应法使之约，往谈一小时，彼云甚愿以个人资格出任调停，并声明非奉其政府训令，其行动不愿向外宣布，现探视我方意见。答以英、美调停提案、四国提案之原则，均经我政府接受，足以表示酷爱和平之诚意，而日方悉予拒绝。如此次亦有公平提案，仍本此诚意加以考虑，如提案稍偏日方，使我方难堪者，万难接受。若强我接受，势必激动在内革命风潮，于大局无益，亦于各国在华之利益有损，请其注意。等语。彼甚以为然，并云非俟与英、美使晤谈后无具体意见表示。惟彼于约谈之前，已与日使相晤。